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涵

地址: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郭宗閔

電話:03-3322101#7503

電子信箱:kg336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縣楊梅市瑞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3年1月7日 發文字號: 桃教小字第1020084246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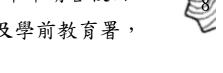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請各校配合辦理「國民中小學學生安全上網及防制不當使 用網路」之課程與教學相關事宜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2年12月18日臺教國署國 字第10201277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重大議題(資訊 教育),資訊教育課程安排於國小三年級至國中一年級,每 學年建議上課節數為32-36節,國中二至三年級視需要安 排節數。除融入於各學習領域中實施外,並得視內容性質 ,集中於適當學習領域或彈性學習節數中實施教學。
- 三、請各校將資訊倫理相關議題列入年度重要宣導事項,並請 研議辦理是類主題式研習,落實資訊倫理(含相關法規)教 育並鼓勵所屬教師設計網路經驗(含相關法規)教案,融入 各領域教學課程。
- 四、為落實辦理上開事項,本局將自103年起每半年請各校回 報執行成果,匯整完畢後函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, 届時請各校配合辦理。





副本: 電20年-02:00文 交15:投:52章

裝

訂



線

